

关于“新奉公路（沪南公路-奉贤区界）改建工程”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有关意见的答复

沿线居民：

您们好！非常感谢您们对“新奉公路（沪南公路-奉贤区界）改建工程”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公示活动的参与。对于反馈的意见，我们进行了核实与研究，现答复如下：

1、关于新环南路设置引桥接大治河桥的问题。

经核实，大芦线二期新奉公路桥工程建设时，大治河航道等级为5级且河中不设置桥墩，因此新奉公路大治河桥桥面标高最高约14.3米，在新环南路处桥梁桥面与现状路面标高相差约7米，桥梁在新环南路北侧约350米落地，与现状新奉公路相接，并在桥梁两侧设置了辅路与新环南路等道路相连接。

本次改建工程与大芦线二期新奉公路桥工程衔接，新环南路交叉口未纳入改建范围。如需在新环南路设置引桥接入新奉公路大治河桥，建议新环南路改建时结合交通流量等统筹考虑。

2、关于按现状石笋街弧形进行改建设计的问题。

现状新奉公路西侧的石笋街路面宽度为8米、缘石转弯半径约为1.5米；东侧的石笋街路面宽度为10米、缘石转弯半径约为22米；本次新奉公路改建工程石笋街已结合现状按规范的机动车道缘石转弯半径取低值，缘石转弯半径为



10 米。

3、关于石笋街处新奉公路机动车道调整为 4 车道，并禁止新奉公路北向西至石笋街的问题。

根据交通流量预测，如此处新奉公路按双向 4 车道设计，石笋街交叉口及路段的服务水平近期（2026 年）为 C 级、中期（2036 年）为 D 级、且趋近于 E 级；且石笋街两侧需设置港湾式公交站台。根据《城市道路设计规程》，新建、改建交叉口设计宜采用 C 级，以及港湾式公交站台设置等要求，石笋街处新奉公路机动车道设计为 5 车道。

经核实，现状新奉公路可以北向西至石笋街，且石笋街为新奉公路大治河桥落地后第 1 个交叉口，需调头通过辅路进入新环南路等道路。因此本次改建工程保留左转及调头设计。

4、关于保留现状人行道梧桐树的问题。

现状新奉公路为双向 2 车道，改建后现状人行道梧桐树位于机动车道或非机动车道，本次改建工程将对现状梧桐树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移栽。

5、关于工农新村处道路红线与建筑距离规定的问题。

《上海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上海市市政交通工程规划设计技术规范》中没有新建地面道路需退让现状建筑的相关规定。工农新村处道路实施范围边线距离现状房屋约 3 米，新建人行道边线在现状人行道东侧约 0.5 米。

6、关于房屋征收的问题。



本次改建工程的房屋征收范围以“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调查结果公示”或“征收国有土地上居住房屋现状调查结果公示”等文件为准。

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